

关于我院常见病种住院预交金的公示

根据浙卫办发函[2025]28号文件、国卫办财务发[2025]5号、国卫财务经便函[2025]34号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与效率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就医获得感，现对我院常见病种住院预交金收取标准予以公示。

经我院对常见病种住院预交金精准测算，相关收取标准公示如下：

在我院入住的患者，首次住院预交金均按该病种自费部分的30%收取。

咨询电话：0576-89393313

接听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：8:00-11:00，14:00-16:00，周六日及节假日暂停服务

常见病种详见附表一

